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应付账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应付账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下属子公司向相关供应商采购商品的应付账款提供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商龙”）、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宇声”）、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龙科技”）日常经营活动中获得更高的应付账款授信额度与更长的账期，从而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更好地开展业务，公司拟为深圳华商龙、上海宇声、华商龙科技在相应供应商的应付账款提供不超过29,028.80万元人民币（实际为22,000万元人民币、1,000万美元，美元折算人民币按公司年底结账汇率计算）的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交易对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英唐智控	华商龙科技、上海宇声	矽力杰半导体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	人民币 2,000
	深圳华商龙	深圳市富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
		深圳市美和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7,000
	上海宇声	罗姆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
	华商龙科技	ROHM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CO., LTD.		美元 1,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9521190W

法定代表人：邓敬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11月7日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7层

经营范围：数字程控调度交换机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计算机的销售；互联网技术服务；数码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购销（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自有物业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被担保人2025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营业总收入2,696,502,689.83元，营业利润19,007,629.87元，利润总额18,741,788.67元，净利润12,740,916.10元，资产总额1,393,671,559.10元，负债总额1,049,133,175.76元，所有者权益总额344,538,383.34元。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674607431D

法定代表人：程鹏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2008年5月8日

地址：上海市天宝路545号647室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网络信息、数码技术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除卫星地面接收装置）。

被担保人2025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营业总收入568,668,282.06元，营业利润2,651,143.80元，利润总额2,538,160.25元，净利润1,489,957.30元，资产

总额229,547,331.21元，负债总额218,930,123.74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0,617,207.47元。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名称：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

商业登记号码：30357227

董事：刘丛巍、鲍伟岩、李昊、付坤明、江丽娟

注册资本：18,738.35万港元

成立日期：2003年2月26日

住所：香港九龙观塘开源道49号创贸广场27楼2708室

经营范围：综合贸易

被担保人2025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营业总收入3,428,734,371元，营业利润13,760,791.20元，利润总额13,003,013.51元，净利润8,283,237.83元，资产总额1,351,770,965.34元，负债总额735,935,274.84元，所有者权益总额615,835,690.50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罗姆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市美和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ROHM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CO., LTD.分别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合同的具体细节以最终协商签署后的担保合同为准。公司对矽力杰半导体技术（杭州）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富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应付账款担保事项无需另行签署担保协议，担保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最终担保实际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华商龙、上海宇声、华商龙科技采购商品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的应付账款提供的担保风险较小，整体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下属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的担保总额合计为13.26亿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5.40亿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及担保余额分别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76.08%及30.95%。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